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鼎股份”）于前期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重整申请被法院裁定受理的提示性公告》（详见公告：2021-039 号）。三鼎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鼎控股”）于 2021 年 8 月 11 日召开了第一次债权人会议（详见公告：2021-076 号）。三鼎控股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于 2022 年 2 月 28 日下午 14:00 以网络会议方式召开，现将相关进展公告如下：

一、进展情况

三鼎控股第二次债权人会议主要内容为表决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草案”），草案拟以引入重整投资人的方式解决上市公司资金占款问题，并明确义乌市顺和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及/或其指定的第三方最终成为三鼎控股重整投资人（以下简称“重整投资人”），义乌市顺和企业咨询管理有限公司由义乌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全资控股。

草案以重整投资人通过现金方式收购三鼎控股持有的华鼎股份 8.51% 的股票，如能获得批准并顺利执行，三鼎控股重整投资人及/或其指定的第三方将成为华鼎股份新的实控人，重整投资人将负责解决资金占用问题，重整计划经法院裁定批准后生效。

二、风险提示

1、上述草案中股份出让行为或将涉及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相关股份转让将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第九条及相关法律法规执行。公司董事会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及时披露。

2、该草案目前尚未完成债权人会议表决，尚未经过法院裁定批准，控股股

东能否重整成功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并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维护公司及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和网站披露的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3月1日